

2016 年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表

一、 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 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 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 2016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 2016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四、 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七、其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及其他

第一部分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 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规范性文件，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拟订并组织实施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加强人力资源市场和中介服务机构的培育和监管，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有效配置和合理流动。

3、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健全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负责技师学院、技工学校和各类职业培训机构管理，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4、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统筹拟订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统筹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拟订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

5、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

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7、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雇员管理政策，指导人才管理和开发工作，制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负责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工作，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承担博士后管理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

8、负责国（境）外专家和其他国（境）外人员、留学人员来中山创业、就业的管理和服务工作，统筹管理引进海外人才智力、出国（境）培训、有关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

9、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军队转业干部和随军家属安置政策，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和随军家属的安置工作，组织拟订企业军转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工作的。

10、负责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综合管理，组织实施公务员法工作，拟订有关人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荣誉制度和政府奖励制度。

11、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2、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制定禁止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13、承办市人民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直属单位及内设机构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科室 19 个，下设事业单位 8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丨 内设科室（19 个）

办公室	政工科
财务科	法制监察与政策研究科
就业促进科	信访科
技工教育和人力资源市场科	劳动关系科
公务员管理办公室	培训教育科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挂外国专家办公室牌子）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办公室	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福利与人事计划科（工资统发管理办公室）
医疗保险科	养老失业保险科
审计与基金监督科	工伤保险科
审批服务办公室	

丨 直属单位（8 个）

中山市人力资源管理办公室	中山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中山市劳动人事仲裁院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办公室
中山市人力资源考试院	中山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办公室
中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中山技师学院

由于中山市人力资源管理办公室、中山市人力资源考试

院、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6 年未实施独立编制预算，因此，纳入 2016 年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有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5 个（以下预算说明中中山市人力资源管理办公室、中山市人力资源考试院、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办公室预算情况均合并入市人社局反映）。

（二）本部门人员构成情况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实有人员 255 人，其中，在职实有人数 18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9 人，事业编制 3 人，雇员 44 人），离退休人员 69（离休 0 人，退休 69 人）。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表 1）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6 年预算	项目	2016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一、基本支出	4943.75
一般公共预算	23761.68	二、项目支出	19503.28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685.35		
三、其他资金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447.03	本年支出合计	24447.0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4447.03	支出总计	24447.03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表2）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23761.68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685.35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447.0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入总计	24447.03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表3）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650.59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718.6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4.55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二、项目支出	
日常运转类项目	712.87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175.46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18268.95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346.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24447.03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24447.03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表4）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6年预算	项目	2016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761.68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761.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761.68	本年支出合计	23761.6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表5）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2016年预算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761.69	4943.76	18817.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62.01	4425.98	4936.03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9362.01	4425.98	4936.03
2011001	行政运行	4576.38	4425.98	150.40
2011006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25.26	0.00	325.26
2011008	引进人才费用	2228.25	0.00	2228.25
2011011	公务员招考	235.00	0.00	235.00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997.12	0.00	1997.12
205	教育支出	4633.02	0.00	4633.02
20503	职业教育	4387.47	0.00	4387.47
2050303	技校教育	4387.47	0.00	4387.4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45.55	0.00	245.55
2050803	培训支出	245.55	0.00	245.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66.65	517.77	9248.8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78.23	0.00	1178.23
2080101	行政运行	41.23	0.00	41.23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690.76	0.00	690.76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38.00	0.00	38.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08.24	0.00	408.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17.77	517.77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17.77	517.77	0.00
20807	就业补助	8070.65	0.00	8070.65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4369.10	0.00	4369.10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2766.55	0.00	2766.5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35.00	0.00	935.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6）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6年预算
合计		4943.75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389.94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1260.64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165.93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7]绩效工资	18.59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1]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4.87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4]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0.0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0.0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0.61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41.43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2.4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5.6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106.4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41.62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7.24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87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13.01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30.02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07.11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1.87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3.13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13.34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32.25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9.5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5.16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66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73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0.0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0.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39.78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55.6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11]住房公积金	186.07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0.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348.24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4.14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表7）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6年预算
合计		0.00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0.0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00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0.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0.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0.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50301]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0.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0.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50307]大型修缮	[31006]大型修缮	0.00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0.00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备注：由于本年未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未编列项目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因此本表为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表8）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预算
行政经费	5022.06
“三公”经费	52.5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9.5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43.00

备注:

1、行政经费包括：(1) 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2)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上述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九、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表 9）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2016 年预算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合 计		0	0	0

注：本单位 201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0 元。

十、2016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表 10）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50.59	2650.59	2650.59	0.00	0.00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8.61	718.61	718.61	0.00	0.00	0.00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4.55	1574.55	1574.55	0.00	0.00	0.00	0.00	0.00

粤财社(2015)432号中央财政补助2016年技工院校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补助资金	99.00	99.00	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经费	98.55	98.55	98.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全市公务员及对口帮扶公务员培训经费	147.00	147.00	1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技能鉴定经费	38.00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人力资源保障专项资金(就业创业资金)-创业扶持资金	3463.80	3463.80	346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人力资源保障专项资金(就业创业资金)-就业扶持资金	905.30	905.30	90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粤财社(2015)370号2016年就业和技工教育专项资金(促进就业和创业带动就业项目)和中央补助就业专项资金	935.00	935.00	9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劳动能力鉴定经费	49.84	49.84	49.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人力资源工作经费	232.40	232.40	23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购买服务(人力资源市场人员劳务派遣)	63.00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购买服务(劳动关系协调员和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劳务派遣)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购买服务(中心机房值班监控劳务派遣)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料印刷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待结算政府采购项目经费(采购)	24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44.56	0.00	0.00
预留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41.23	41.23	41.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人力资源保障专项资金(就业创业资金)-职业培训扶持资金	1766.55	1766.55	1766.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粤财社(2015)359号2016年就业和技工教育专项资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项目)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系统维护	346.00	346.00	3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社会保障卡制卡经费	181.20	181.20	181.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业务档案整理归档经费	121.10	121.10	121.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购买服务 (社保卡业务外包项目)	42.46	42.46	42.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伤取证费	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98.00	0.00	0.00
工伤预防费	152.10	0.00	0.00	0.00	0.00	0.00	152.10	0.00	0.00
劳动能力鉴定费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0.00	0.00	0.00
待结算政府采购 项目经费(采购)	2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	0.00	0.00
合计	19503.28	18817.93	18817.93	0.00	0.00	0.00	685.35	0.00	0.00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4447.03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5591.35 万元，增长 30%，主要原因：一是根据省有关技校免学费、就业创业扶持等政策规定，我市按实际情况，配套“技校免学费补助资金、人力资源保障专项资金（就业创业资金）”等均比上年有所增长；二是 2016 年我局预算比 2015 年增加了省提前下达的就业补助等资金。因此我局 2016 年预算总体有所增长。

2016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24447.03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5591.35 万元，增长 30%。主要原因：一是根据省有关技校免学费、就业创业扶持等政策规定，我市按实际情况，配套“技校免学费补助资金、人力资源保障专项资金（就业创业资金）”等均比上年有所增长；二是 2016 年我局预算比 2015 年增加了省提前下达的就业补助等资金。因此我局 2016 年预算总体有所增长。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6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52.5万元，比上年减少了2.5万元，下降5%。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完善单位日常规章制度，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开支，2016年“三公”经费明细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9.5万元，比上年减少0.5万元，认真贯彻厉行节约相关规定，压缩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43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主要是认真贯彻厉行节约相关规定，压缩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均为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29.34万元，比上年减少197.57万元，下降21%，主要原因是：按政策规定进行工资改革，人均交通费用预算减少。其中：办公费41.34万元，手续费2.4万元，水电费106.41万元，邮电费41.62万元，维修（护）费5.16万元，会议费1.86万元，培训费3.1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07.1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97.66万元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6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914.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1.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

服务预算 1833.05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数为 0；单位价值 50 万元至 100 万元的大型设备 4 台，与上年保持不变；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5 台，与上年保持不变。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6 年度本部门按照市财政部门 2016 年预算编制有关要求，逐步推进绩效管理工作，按规定进行预算绩效信息公开。

（一）2016 年度本部门没有纳入市主要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的预算支出项目。

2015 年在市财政局的指导下，我局加大预算资金管理工作力度，开展了补充民办技工学校办学经费、民办技校免学费补助资金 2 项市级财政安排大型支出项目的绩效自评和第三方核查工作，从第三方评价最终结果看，财政资金使用整体绩效等级为“良”。其中：民办技校免学费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等级为“优”，补充民办技工学校办学经费项目绩效等级为“良”。

（二）专项资金信息公开

本单位 2016 年专项资金预算 6135.65 万元，该资金为人力资源保障专项资金（就业创业资金），相关办事指南已在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公示。

七、其他

本部门制定了《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日常严格按照《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经费收支结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及其他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指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指各级人民政府及部门、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企业（即一级企业）上缴的国有资本收益。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指反映政府社会保险基金的各项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社会保险基金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